

新邵县志

廖正生



新邵县志编纂委员会

新邵县志

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张润生
装帧设计:曹 春
版式设计:蔡开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新邵县志/新邵县志编纂委员会编

—北京:人民出版社,1994.6

ISBN 7—01—002026—4

I. 新…

I. 新…

II. 地方志—新邵县—湖南

N. K296.4

新 邵 县 志

XIN SHAO XIAN ZHI

新邵县志编纂委员会

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166号)

化学工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1994年6月第1版 1994年6月北京第1次印刷

开本:787×1092毫米 1/16 印张48.5 插页18

字数:1180千字 印数:0,001—5,000册

¥236.00

序 一

中国之史书，世界文化之瑰宝也。其连续之久远、聚材之广泛、记录之详尽、卷帙之浩瀚、他国无有出其右者，而以方志尤甚。自周逮清迄于民国，时间不足三千年，方志之富，已逾八千五百种、十万余卷矣！

历史者，古人之迹，今人之镜，后人之师也。一国之史谓正史，一地之史称方志。前者供常人学史之用；而治学者研史，为政者资治，所据者方志耳。盖因方志较之正史，内容更为丰富，取材更为广泛，大凡一地之沿革疆域、山川形胜、舆地人口、金石古迹、物产资源、百业经济、政令法规、考试制度、籍册档案、艺文典故、谱牒传志、宗教风俗、兴废灾异……莫不尽收。故历代为政者，咸以修志为首任。而今之方志，不仅提供一地之情，且“为本地区建设事业提供历史借鉴和现实依据”，更“兼为进行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提供乡土教材”，其意义之深远，更复何如！

新邵成制，始于1952年，由原邵阳县、新化县各析一部而成。建县虽近，然历史悠久，涉及境域之史籍，无须远溯秦汉唐宋，仅举明《一统志》、清《嘉庆一统志》、《湖南通志》、明清八次纂修《宝庆府志》、七修《邵阳县志》、七修《新化县志》等旧志，即成洋洋大观。然近百余年无有赓续，史料湮没散佚者更不知凡几，殊为憾事也！

俗云：“逢盛世，速修志”。中共新邵县委、县人民政府顺应时势，调集人力物力，历七年之功，广征博采，取精用宏，七订纲目，五易其稿，终成首编《新邵县志》。其工程之浩繁，工作之艰辛，诚非常人所能；而参编诸同志治学之严谨，风格之正直，尤为世人所钦。古人云：为志书者，“记载应实，实则信；去取应直，直则公；闻见应博，博则赅；文词应工，工则传”。吾观《新邵县志》，“实、直、博、工”备矣！是志以马克思主义之唯物史观审视历史，该县革命之丰功，建设之伟绩，莫不详备，且秉笔直书“大跃进”、“文革”之教训，求实存真，足为信史！

吾祖居新邵龙山太芝庙。生于斯，长于斯，奋斗于斯，梦情亦无夕不系于斯。清末戊戌变法前后，吾祖父与伯叔均于斯参加南学会，救亡图存。旋遭清廷追查，乃东渡日本，谋求富国强民之道。吾则于长沙参加革命，1927年元月有幸随同毛泽东同志考察农运。马日事变后，参加部署秋收起义，受派返邵阳重建党团组织。次年春，于龙山组织年关暴动，转战于龙山周围。年关暴动失败后，乃东渡

扶桑。抗日军兴,复着戎装,迄日寇投降,始解甲还乡。解放前夕,奉派策反。建国伊始,吾受命接管文教,亦曾跋涉新邵山区,巡视督学。新邵县境之一山一水,一草一木,曾与吾在艰难岁月中共呼吸,桑梓情深,没齿难忘。

吾年八十有七矣。故乡沧桑变化,灾难忧患,繁荣昌盛,事事关情。今欣逢首编《新邵县志》问世,乃家乡人民之福祉。吾鼎足加额为之庆幸。一卷在手,如归故里,倍加珍重。编者嘱吾作序,吾赋性愚昧,未能建一功,立一业,增家乡之宠,何敢以肤辞蠹见垂之篇端,惟念家乡父老哺育情深,适逢吾诞,欣然命笔,恭为之序。

陈新宪

1993年12月7日

序 二

首编《新邵县志》是新邵精神文明建设的重大成果。她开新邵史志之先河,不仅为昨天在这块热土上流血流汗的先驱者树立了一块历史丰碑,而且为今天的建设者提供了科学借鉴,为后代子孙留下了一份宝贵的文化遗产。

新邵地处湘中南,资水纵贯南北,龙山、板子山横亘其中。山水漪丽,资源丰富,历史悠久。早在新石器时代,先民即于斯生栖繁衍。自此,勤劳勇敢的新邵人殚精竭力,前仆后继,建设家园。崇文习武,代有能人,军政大员,文化巨子,不绝于书。文斤观址、大名禅院、白云樵隐、白水洞天等胜迹,倾倒历代墨客。陡岭烟叶、龙牙百合、黄心生姜、桂丁贡茶,招来四方商贾。锑、金、锌、铅、钨等矿藏丰富,被誉为“有色金属之乡”。特别是1925年中国共产党在此开展组织活动以来,在腥风血雨的革命斗争中,涌现了许多可歌可泣的英雄人物和英雄事迹。1952年建县后,全县人民意气风发,团结奋斗,艰苦创业,伴随着新中国前进的步伐,创造了社会主义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建设的巨大成果。这一切,理所当然要载之于志,传之于世。中共新邵县委、县人民政府曾于1958年定策编修《新邵县志》,然因条件不备而未果。改革开放以来,政治安定,经济繁荣,人文蔚起,遂于1986年成立新邵县志编纂委员会及其办事机构,着手编纂第一部县志。拨付专项资金,调集有识之士,动员各方力量,将其作为为子孙后代造福的传世工程来抓,深得全县人民支持。期间虽历领导更替,史料缺乏等重重困难,但矢志不移,终于完成首部《新邵县志》。

《新邵县志》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实事求是,立论公允。编纂过程中查阅了与新邵历史有关的档案、文献30000余册,征得回忆录521份,询访过3000多位知情人士,收集了2600万字的原始资料。尔后制订篇目,分口撰写,汇集总纂。复经专人分编,主编统摄,领导审核,方成初稿。再印发各方,征求意见,审阅修订,成送评稿。广邀专家学者、志界同仁和有关人士进行评议指导,补缺纠谬,成送审稿。然后送市、省删订审定成册。凡此七载,上上下下,反反复复,事事考证,字字推敲,可为信史。

《新邵县志》纵揽古今,横陈百科,备载方物,博采风情,集县情之太全,是进

行传统教育、爱国主义教育的乡土教材。是“明得失、知兴替”的资治之鉴。是了解新邵、研究新邵最权威、最全面的资料书。融“资政、教化、存史”三大功能于一体，经世致用。

《新邵县志》是集体智慧的结晶，众手成志，众口评志，众志成城。全县有 73 个单位直接参与其事，有 260 多人参加初稿采编，680 多人参与志稿评议、审定。尤其是编辑部的同志，夜以继日，搜集资料，伏案笔耕，默默奉献，艰辛备尝。当从这部志书中获得益处的时候，不能忘记他们。在此，谨向所有从事和关心、支持编修工作的同志，表示崇高的敬意！

长江后浪推前浪。振兴新邵，是我们辈辈相继的宏愿，代代相传的伟业。先驱者的创业精神，后继者要继承和发扬，先驱者开拓的基业，更需后继者发展和创新。今天的新邵人民正沿着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前进。我们真诚希望广大干部群众，认真研读《新邵县志》，鉴古知今，从中受到启发，受到教益，受到激励。精诚团结，奋发图强，谱写更美丽更辉煌的篇章。

中共新邵县委书记 陈庆善
新邵县人民政府县长 李世刚

1993 年 11 月 22 日

凡 例

一、《新邵县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为指针，实事求是地记述新邵自然和社会各方面的历史和现状。

二、本志体裁采用述、志、记、传、图、表、录七种，小篇结构，设篇、章、节、目四个基本层次，个别章节设子目。首设《概述》、《大事记》，中设《建置》等 34 篇专志，末缀附录，图表穿插其中。

三、本志为新邵第一部县志，记述事物尽量溯源。下限至 1989 年，个别重大事件适当下延，《大事记》记到 1993 年。记述地域范围，以 1989 年版图为限。

四、本志按“事以类从，类为一志”的原则设篇章，不受行政管理系统限制。

五、本志行文用语体文。皆据事直书。引文直引原文。

六、行文中地名、官职及机构名称均用当时称谓。机构名称第一次出现用全称，后用简称。

七、行文中历史纪年，先书朝代年号，再注明公元纪年。1949 年 10 月新邵境域解放之前，简称“解放前”，之后，简称“解放后”；1952 年 2 月新邵县建立之前，简称“建县前”，之后，简称“建县后”。

八、《人物传》只记有影响的已故人物，以对社会发展有较大贡献者为主，亦收入个别事迹昭彰人物；以本籍为主，亦载有少数长期活动在新邵的贡献较大的客籍人物。立传人物排列以卒年为序。在世名人，就已有材料载入表录。

九、本志数据，采用新邵县统计局数据，统计局缺的，采用有关单位数据。社会总产值和国民收入，含驻新邵的中央、省、市属企业数值。工农业总产值及工业、农业产值等按 1980 年不变价计，余均按当年价。1955 年 2 月前的旧人民币值一律折算新人民币值。

十、本志资料，采自档案、正史、旧志、族谱、报刊、专著、实物以及有关人士的回忆。经核实后载入，一般不注明出处。

为^日新邨县志^日题

发 扬 传 统
再 创 辉 煌

一九九四年

王

王定国



概 述

(一)

1951年11月,湖南省人民政府决定,析邵阳县北部74个乡、新化县南部33个乡,建立邵阳县人民政府新邵办事处。翌年2月16日,政务院批准撤销新邵办事处,设立新邵县。隶属邵阳专区。1977年10月改属涟源地区。1983年归属邵阳市。1989年全县辖6区,31乡、3镇(含1区级镇),674个村、4个居委会。总人口701490人。有汉、回、苗、满、土家、侗、布依、壮、白、水、维吾尔、傈僳、彝、瑶、藏、黎、布朗、傣、高山19个民族,其中汉族人口占99%。

新邵位于湖南中南部,介于邵阳盆地与新涟盆地之间。地理座标:东经 $111^{\circ}8' \sim 111^{\circ}50'$,北纬 $27^{\circ}15' \sim 27^{\circ}38'$ 。东北靠涟源市,东南临邵东县,南抵邵阳市、邵阳县,西接隆回县,北连新化县、冷水江市。东西长68.6千米,南北宽43.6千米,总面积1792平方千米,占全省总面积0.85%。境内山峦重叠,溪河交错,地形复杂。地势中部高,南北低。东北和西北多为山地,东南与西南为丘陵地带。雪峰山脉从西部逶迤入境,向东部延伸,主要山脉有天龙山、大形山、板子山、金龙山、朗概山、龙山。龙山主峰岳坪顶,海拔1513.6米,是全境最高峰。龙山与金龙山接壤处,形成花桥至武桥的低洼冲谷;金龙山与板子山之间形成石桥至筱溪的河谷地带。境内最大河流为资水。其从渔溪出口处入境,自南向北纵贯全境,主要支流有龙山河、渔溪、酿溪、石马江、棠溪、龙口溪、岱水与麻溪。泌水河、爽溪、小涟河注入涟水,属湘江水系。

全境为亚热带湿润季风气候。年平均气温 17°C ,无霜期276天,年降水量1298.9毫米,年日照1476小时。适宜于水稻、油菜、烟叶等多种农作物和竹、木的生长。

新邵素称有色金属之乡。金、锑、铅、锌、银等矿藏丰富,为湖南省有色金属重点县。程蒋坳维尼龙石灰岩矿,为国家大型一级石灰石矿,储量1亿多吨。

县城酿溪,原为乡村小集镇,仅一条小街。县治设此后,建设步伐加快。现街道纵横,市场繁荣,为全县政治、经济、文化中心。

(二)

县境开发较早,历史悠久。据出土文物考证,3000多年前,栖息于斯的先民,已能制作简单工具从事生产活动。汉代开始炼铁,宋代已利用竹料造纸,明代开始采煤,清同治年间淘金桥等地淘金盛行。光绪二十七年(1901),发现龙山锑矿,外地和本地工商业者遂进行开采,20~30年代采冶矿厂达五、六十家,锑产量仅次于新化锡矿山和益阳板溪,居湖南第三位。民国时期,汽车、电话、电报、西医药等逐渐传入境域,工业、交通运输业有一定发展,商业日渐活跃。陡岭烟叶、黄心生姜、龙牙百合、宝庆辣椒、龙山玉版纸、桂丁贡茶等土特产品,久负盛名,畅销国内外。

但是,在封建社会及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里,大部分生产资料为剥削阶级占有,境内生产水平低下,经济发展缓慢,长期处于以小农生产和个体手工业为主的自然经济状态,文教卫生事业落后,劳动人民生活困苦不堪。千百年来,具有反抗精神的新邵人民,为求生存、争自由,从未停止过抗争。明崇祯十一年(1638),农民刘高峰、江长子、李大用等,在龙山揭竿反抗官府压迫,威慑明王朝。清咸丰九年(1859),龙溪铺人民配合太平军石达开部攻打宝庆城。严塘人民协助石部在“钝刀洼”(今严塘境)阻击清军。在推翻腐朽的清王朝斗争中,更涌现不少志士仁人。清光绪年间,樊锥在长沙与谭嗣同、唐才常等组织“南学会”,樊被推为邵阳分会会长,回太芝庙等地宣传维新变法。周叔川与谭人凤等人在时荣桥一字山聚众结盟反清。辛亥革命前夕,县境参加同盟会者甚众,同盟会员谢介僧在宝庆光复后,就任湖南军政府宝庆分府首任大都督。

中国共产党的诞生,给境内人民以光明和希望。民国15年(1926),中共党员刘惊涛、邵建农在龙山、太芝庙宣传马列主义,发展党的组织,创建“中共龙山矿支部”和“中共太芝庙支部”。一些共产党员到严塘、大同镇等地开展工农运动,建立农会组织,发动群众打土豪闹革命。民国16年(1927)5月“马日事变”后,地主阶级进行疯狂反扑,境内党组织遭到破坏。共产党员刘继先、李芬、周昆等人惨遭杀害。但英勇的新邵人民没有屈服,8月,共产党员贺旭、陈新宪又来到太芝庙恢复党的组织,继续坚持斗争,发动群众举行年关暴动。红军长征时,颜泽凰、邹毕兆、石芝、周春林等一批热血青年参加红军。抗日战争时期,共产党员谢国安、周道、李钦民回家乡宣传抗日,被国民党顽固派杀害。日本侵略军铁蹄踏入境域之时,广大群众奋起抗击,积极配合爱国将士打击日本侵略者。在迎官桥一带围歼战中,一举歼灭日军300余人。境内先后打死打伤活捉日兵600余人。解放战争时期,广大工农群众、知识分子和其他爱国人士,以极大的革命热情,开展迎解工作,在龙溪铺、大同镇策动新化县警察大队第一、四中队起义投诚;策动六十三师驻陈家桥部起义。1949年10月5日,新邵人民终于迎来解放,从此在新邵这块土地上,结束了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的苦难历史。

(三)

县境解放后,在共产党领导下,人民建起了由自己当家做主的人民民主政权,轰轰烈烈地开展剿匪反霸、抗美援朝、镇压反革命、土地改革等运动。1950年春,邵阳军分区与中共邵阳县委、县人民政府成立龙板二山剿匪指挥部,人民解放军和广大民兵两进龙山、三上板子山,直捣匪穴,歼灭国民党军残部及匪徒5000余人,彻底清除了这一历史痼疾。继而通过镇压反革命残余势力,社会局势出现稳定,人民得以安居。抗美援朝战争中,县境1000多名青年参加中国人民志愿军入朝作战,其中151人为世界和平献出了宝贵生命。1950年10月开始,在农村开展翻天覆地的土地改革,没收和征收田土山林100万余亩(其中耕地26.81万亩),分给无地和少地农民,彻底废除封建土地所有制,实现了劳动人民祖祖辈辈耕者有其田的愿望。在城镇通过供应原材料,加工订货,统购包销,经销代销等方式,恢复和发展私营工商业,建立新邵印刷厂等4家地方国营企业,至1952年,经济建设得到全面恢复和初步发展。全县工农业总产值达7563万元,比1949年增加11.3%。

1953年开始实施国民经济发展第一个五年计划,中共新邵县委和县人民政府认真贯彻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进行有计划的经济建设,开展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农民和手工业者响应中国共产党的号召,积极走合作化道路。1954年1月3日洪溪乡钟伦晃互助组,自发转为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1955年8月时荣乡火光初级农业社取消土地报酬,收入完全按劳分配,建成全县第一个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1956年8月,全县入社农户占总农户97.8%。年底,各种手工业生产合作社入社人员占专业人员的78%。同时,全县私营商业户96%过渡到公私合营、合作店和经销店。经济结构发生根本变化,集体经济、国营经济成为主导。尽管合作化运动后期发展过快,反“右”斗争严重扩大化,造成一定损失,但全县经济建设和各项事业仍蓬勃发展。1957年,全县工农业总产值达8614万元,比1952年增加15%。社会商品零售额1380万元,增长1.54倍。

1958年全国掀起“大跃进”和农村人民公社化,全县脱离实际地追求高速度高指标,出现“共产风”“浮夸风”等“五风”错误。7月开始“全民大炼钢铁”,10月实现人民公社化,公共食堂一哄而起,吃饭不要钱。错误地改变分配制度,社员分配部分中供给部分占了83.2%,按劳分配部分只16.8%。10月大炼铁运动达到高潮,全县抽调近10万劳动力,修筑土炉,伐树烧炭炼铁。结果大多数土炉炼不出铁。毁掉70多万立方米的森林蓄积,林业元气大伤,由木材出口县变为进口县。是年,本为风调雨顺大好年成,但由于主要劳动力多数调去炼钢铁,一部分粮食油料烂在田里,丰年并未丰收。1959年9月,县委传达庐山会议精神,开展“反右倾”斗争,一些坚持实事求是敢讲真话的干部受到批判,浮夸风、共产风等“五风”再度泛滥。1960年秋旱,被“五风”破坏得面临崩溃的经济无力抵御灾害,小灾酿成大灾荒。粮食总产量降到建县以来最低水平。物资匮乏,疾病流行,占总人口13%的人患病,死亡率上升。县委与政府号召全县人民“过苦日子”,实行瓜菜代粮,并派医生巡回医疗,对严重病人实行集中诊治。1961年,工农业总产值7485万元,比1957年下降13.1%。粮食总产9.26万吨,比1952年减少11%。全年人平食肉不到1.8公斤,市场肉价高达24元/公斤。

1962年以后,总结历史经验,调整国民经济,“左”的错误有所纠正。逐步端正经济建设指导思想,加强农业基础建设,放宽农村政策,国民经济得以复兴,人民生活好转。1965年,全县工农业总产值8733万元,比1961年增加16.6%,粮食总产11.82万吨,比1961年增27.6%。工业因关停一些亏损企业,产值只396万元,比1961年下降46.3%,但扭亏为盈。

1966年5月开展“文化大革命”。首先在学校、机关揪斗“小邓拓”,继而“造反派”进行“全面夺权”,各级领导干部受到严重冲击,有的被批斗、吊打、挂牌游街,甚至迫害至死。各级党政机构一度瘫痪,学校停课,工厂停工,社会陷入一片混乱。后人民解放军进驻机关、学校,进行“三支两军”,社会秩序有所改善。1968年以后,特别是“九·一三”林彪叛逃事件发生以后,大部分党员和干部群众,对政治动乱感到厌恶,大多坚守工作岗位,用各种方式对“文化大革命”进行不同程度的抵制。农村广大干部群众坚持生产,普及双季稻,推广杂交稻,同时大力进行农田基本建设,兴办水利事业。闻名全国的石马江梯级开发,颜岭、尧虞塘、枫树坑3个中型水库,肖家湾、小庙头2处中型电灌站等工程相继建成。国营工业虽由于忽视经济核算而连年亏损,但兴建了氮肥厂、磷肥厂、冶炼厂、机械厂、卷烟厂等一批工业骨干企业,为新邵工业奠定了基础。“文化大革命”十年,新邵人民艰苦努力,使经济建设在曲折中仍取得进展。1976年全县工农业总产值12806万元,比1965年增加46.6%,年递增3.54%,其中农业总产值10606万元,增加27.7%,年递增2.21%。工业总产值达2200万元,比1965年增加5.58倍,年递增18.6%。

“文化大革命”结束后,中共新邵县委组织全县人民揭批“江青反革命集团”罪行,肃清他们的影响,社会趋向安定。但由于受到两个“凡是”的束缚,人们的思想未真正解放,各项工作仍徘徊不前。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停止使用“阶级斗争为纲”的口号,全县工作重点向经济建设转移,系统地进行拨乱反正,纠正“左”的错误,全面平反冤、假、错案,着力调整社会关系,对已改造成为劳动者的原地主、富农分子摘帽,其子女改订成份。从1980年开始在农村进行经济体制改革,1982年春,全面推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调动了广大农民的生产积极性。1983年,全县粮食单产实现双跨《纲要》,农业总产值达17421万元,比1976年增长64.2%,年递增7.35%。1984年,县委实施“发展商品经济,振兴新邵”的战略,全面推行经济体制改革,建立多种形式的经济责任制,调整产业结构和所有制结构。农业着重调整内部结构,大力发展多种经营和乡镇企业,专业户、重点户、新经济联合体迅速兴起。1976年农业产值中,农、林、牧、副、渔业的比重,分别为66%、2.1%、19.9%、11.6%、0.3%。1989年为62.6%、2.4%、22.2%、11.3%、1.5%。特别是狠抓平衡生态的林业生产,大力造林,全县47万亩荒山基本绿化,成为邵阳市消灭荒山第一县,林木生长量大于采伐量。乡镇企业和个体私营企业迅猛发展,使农村产业结构发生深刻变化,大批剩余劳力找到了“离土不离乡”的就业出路,兴起一些新的农村集镇。1976年全县只1996个乡镇企业,收入1090万元。1989年发展到13026个,从业人员65134人,收入31685万元,其中出口创汇276万元。工业以转换企业经营机制为中心,对计划、财税、金融、价格、劳动工资和外贸诸方面,进行体制改革,全县国营工矿企业,全部实行不同形式的承包经营,逐步完善厂长负责制。1986年全县工业总产值超过农业总产值,成为全县经济主体。1989年县属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全员劳动生产率10138元/人,比1976年增长1倍半,并生产一批名牌优质和出口产品。流通体制改独家经营为多渠道经营,逐步建立社会主义市场体系。国营批发和零售商业在与其他经济成份竞争中活力增强,市场调节作用加强,城乡购销两旺,集体商业和个体商业如雨后春

算。1989年各类商业网点4771个,从业人员6889人,其中个体商贩占75.9%。全年社会商品零售总额18153万元(其中个体占28.34%),人均259元,为1976年的4.65倍。1989年社会总产值54298万元,其中第一产业占33.5%,第二产业占50.9%,第三产业占15.6%。第三产业比1952年上升约10个百分点。工农业总产值45819万元,比建县的1952年增长5.1倍,年递增5.02%,比1976年增长2.57倍,年递增10.3%。

在经济发展的基础上,交通、邮电、教育、文化等社会事业也相继发展。人们的物质生活与文化生活显著改善。1989年全县公路通车里程达728.35千米,每百平方千米通车40千米,为1952年的14.6倍。全年社会客运量与货运量比1952年增加万倍、千倍。有693个邮电服务网点,服务人口为1012人/处。在校学生113655人,为1952年的3.23倍,每万人中大学生由1952年的5人增加到43人;已基本普及初中教育。县城有文化馆、图书馆,乡镇有文化站、俱乐部;城乡共有电影队(院)169个,电视差转台7个,广播电视人口覆盖面67.7%;有卫生机构71个,病床1827张,每万人拥有25.7张,卫技人员1398人,每万人中有19.4个。

人民物质生活日益改善。1989年全县城镇职工平均年工资1553.4元,全民和集体单位职工,工资总额4696.7万元,比1952年增加10倍。城乡储蓄余额7728.58万元,人平储蓄110元,农村广大农民人平纯收入435元,比1952年约提高3倍。人平拥有粮食411公斤,食肉20.07公斤,住房16.1平方米,分别为1952年1.51倍、4.78倍、1.73倍,昔日农民常住的矮檐茅屋,基本绝迹,代之而起的是宽敞明亮的砖瓦房。自行车、缝纫机、手表已基本普及,电视机、电冰箱、洗衣机、摩托车、小汽车等高档商品逐步进入寻常百姓家,温饱问题基本解决,部分群众开始迈入小康。

(四)

纵观历史,新邵人民在民主革命、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历程中,取得了巨大成就,也遭到不少挫折。几代人从失误中奋起,在求索中思考,于比较中抉择,感悟出“只有共产党才能救中国”,只有“社会主义才能发展中国”,“发展才是硬道理”,从而更加坚定地沿着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条强国富民之路前进。

展望未来,任重道远。新邵经济正处在从小农经济向市场经济转化的初始阶段,远未形成现代工业体系,交通、通讯、能源等基础建设尚不能适应经济发展需要,特别是人口增长过快,人平经济指标低,在邵阳市九县一郊中农业产值列第十位,粮食产量列第五位,油料列第九位,生猪出栏列第六位;从全省看,农业产值列第八十一位,粮食产量列第五十四位,油料列第八十九位,生猪出栏列第四十位。与同类名列第一的县相比,差距更大。耕地人平仅0.65亩,是全省3个人平最少县之一。近10万剩余劳力未能妥善安排。自然资源开发利用低,一些资源优势尚未转化为经济优势。这一切都是前进中无可回避的困难和问题。

未来是挑战,更是希望。从发展的趋势来看,新邵经济发展具有许多有利条件,有巨大的发展潜力和广阔的发展前景。农业上自然条件优越,基础设施较完善。水利总蓄、引、提水量达24675万立方米,亩平778立方米。大部分农田水旱保收,农业机械动力每2.7亩耕地

有 1000 瓦。为发展高效农业,适当集中、适度规模地发展农村非农产业,形成以小集镇为中心的农村市场经济格局提供优越条件。工业上有一批具有一定规模的骨干企业,矿藏、水能和农副产品资源丰富,为建立以资源开发为主体、技术进步为主导的现代工业体系奠定了基础。特别是聪明智慧的新邵人民具有勤劳勇敢,淳朴实干的品格,将是推动新邵发展的强大精神动力。

抓住机遇,深化改革,扬长避短,加快发展,不仅是新邵各级领导干部的共识,而且已成为全县人民的实际行动。新邵将在社会主义祖国现代化建设的宏伟进军中,昂首奋进,走向辉煌。

大事记

西 汉

高祖五年(公元前 202)

置长沙国,领十三县。今新邵县境分属其昭陵县、益阳县。

三 国

吴宝鼎元年(公元 266)

析零陵北部置昭陵郡,领昭陵、都梁、夫夷、昭阳、高平五县。今新邵县境分属昭陵县、昭阳县、高平县。

西 晋

太康元年(280)

改昭陵县为邵陵县,昭阳县为邵阳县。今新邵县境分属邵陵县、邵阳县、高平县。

东 晋

咸康三年(337)

高平县县令文斤弃官隐于高鼎山(属今新邵五星乡)修道炼丹,留有长龙洞等遗迹。后人将其山改为文仙山(又称文斤山),并建文仙观于此。

南 北 朝

梁绍泰元年(555)

邵陵太守刘綦率兵救江陵,至三百里滩(今新邵小南一带),为部下宋文彻所杀。

唐

僖宗光启二年(886)

“梅山十峒”结盟,撩断邵州道,据地自治。今新邵县西、北部属“梅山峒”地。

宋

神宗熙宁五年(1072)

十一月,“开梅山”置新化县。今坪上、龙溪铺一带属新化。

高宗绍兴十五年(1145)

境内建大名寺(又称大名禅院,在今龙溪铺镇境内)。

宁宗年间(1195~1224)

鸟山村(今属陈家桥乡)人立规刊碑,禁止在鸟山方圆 5 华里内猎鸟。鸟山渐成古木参天,禽鸟群集之处,历 700 余年,至公元 20 世纪 60 年代林毁鸟迁。

理宗宝祐年间(1253~1258)

在白云岩建妙音寺。

明

洪武元年(1368)

正月,湖广省平章杨璟遣千户王庭攻宝庆府,败元将周文贵于茱萸滩(今铜柱滩)。

嘉靖二十年(1541)

邵阳县开山塘农民起义首领李成贤遭官军追剿,在巨口铺被俘遇害。

万历年间(1573~1620)

回族迁居境内。

崇祯十一年(1638)

农民刘高峰、江长子、李大用等聚农民起义军 2700 余人,从龙山进军宝庆城,至黑田铺被官军镇压。